要求城市化水平的相应提高。

浅论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市化水平

陆

杰

一、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及其发展趋势 一般地来说,城市化泛指由乡村人口转化城镇人口 的过程,或者指农业人口转化非农业人口的过程。这 所说的城市化水平的提高不仅仅是人们生活方式的 变,更主要的是人们就业结构、文化素质及生产地点 变化,一个国家或地区的非农业人口比重可以基本 变化,一个国家或地区的非农业人口比重可以基本 变化,一个国家或地区的非农业人口比重可以基本 变成市化发展过程来看,城市化水平的提高是可以 发展速度相联系的,二者在客观上存在着一种有机的 在的相互制约关系。即城市化水平的提高是受经济发展

速度制约的,它不能超越经济发展水平;而经济发展则

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城市化水平的提高与经济发展的水平同样存在着这种客观的内在联系。过去,我们往往忽视对经济发展与城市化水平提高内在关系的研究,或者是在忽视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一味追求城市化水平的提高,或者是在经济发展有利条件下忽视了城市化水平的提高。三十年来我国城市化发展的经验就是一个教训。自一九五七年来,我国城市化发展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1958~1965年,这个时期城市化水平处于极不平衡发展阶段。头五年处于盲目发展状

态,由于经济上"左"倾盲目跃进思想的指导,农业人口盲目流入城市大搞工业,忽视了农业发展,城市化发展超越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造成了城市化发展的"盲流"状况。从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指标来看,1957年,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16.4%,而1960年达到20.7%,四年间增长了4.3个百分点,国民经济调整期间,经济上力求稳固发展,城市化水平也基本适应了经济发展的需要。第二阶段: 1966~1977年,这个时期城市化水平处于停滞和倒流状态。原因是受错误思想干扰,国民经济频于崩溃的边缘,大量城市人口倒流回农村,极大影响了城市化水平的提高。1977年,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仅为15.5%,比1967年低了近一个百分点,是建国以来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较低的年份之一。第三阶段: 1978年至现在,城市化水平处于恢复和稳定发展的时期。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改革 开放等一系列方针政策实行,促进了国民经济恢复与发展,特别是农业生产的发展,经济发展速度是很高的,这行利于城市化水平的稳固提高。1984年,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19.0%,比1978年增长了百分之二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市化发展历史再一次说明,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必须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党的十三大制订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发展战略,即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建设分三步走。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一九八〇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到本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发展战略将贯彻于初级阶段的整个过程,经济发展战略的实现势必会推动城市化水平的提高。这对改变我国贫穷落后状况,变由农业人口占多数的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农业国为非农业人口占多数的现代化工业国起着积极的作用。

众所周知,经济发展为人口城市化水平提高提供了前提条件,而人口城市化是生产力不断发展和劳动分工逐渐完善的必然结果,它的稳步提高为经济的再发展提供了保证。那么,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我国经济发展战略与城市化水平有什么内在关系呢?为了能够对经济发展战略与城市化水平之间关系有一个粗略的定量描述,我们应用一元回归分析方法,对1976年~1984年的国民收入指数和非农业人口资料进行了分析。这里,代表经济发展水平指标的国民收入指数为自变量(x),能够基本反映城市化水平的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指标为因变量(y)。经过一元回归计算,我们可以得到以下方程式 y=0.115295+0.59040x.

从式中看出,经济发展水平与城市化水平是呈正相关增长的趋势,即国民收入每增长一定数量,相应要求人口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式中所表示的城市化水平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基本反映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和开放促进了经济的稳步发展,也推动了城市化水平的提高的局面。笔者将1984年国民收入指数代入方程式中,得出当年的非农业人口比重为19.7%,高出实际水平0.7个百分点,表明方程式可以大体反映出我国经济发展水平与城市化水平的内在关系。

根据我国经济发展战略的要求,我们对实现经济发展战略第二步和第三步时,我国的城市化水平作一粗略的预测。首先,到本世纪末,当我国国民收入指数翻两番时(以1980年国民收入指数为100),利用方程式(1),我们估算出那时候我国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 比重大致为35.1%,尽管这一指标不仅低于发达国家城市化水平,也大大低于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化水平,然而它却预示着我国城市化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对从根本上改变我国农业国落后状况,经济上的起飞具有深远的意义。其次,到下世纪中叶,我国基本实现现代化,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经济水平,依照美国普林斯敦大学莫尔斯克教授提出的现代化标准,我国下世纪中叶人均国民收入应比一九八〇年增长10.06倍(以一九八〇年为不变价格 指数),利用方程式(1),我们估算出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大约为70.9%,即完成了由农业人口占多数的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农业国为非农业人口占多数的现代化的工业国的转变过程。

二、制约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的因素

影响城市化水平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它们包括社会、经济、政治等因素的相互作用,相 互影响。各种因素的相互渗透,此长彼消的关系使城市化水平和经济发展之间存在的内在关 系在不同时期表现出不同的特征。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里,经济发展水平及与其相关的因素 直接或者间接地制约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提高。

第一,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提高的基本前提。一方面,人口城市化表明着越来越多的农业人口脱离农业生产经营方式,从事非农业生产活动,然而他们所需的全部或大部分农业消费资料仍然依赖农业来提供,另一方面,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才能解放大量剩余劳动力,使之农业人口转化为非农业人口变为可能,由此可见,只有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才能从劳动力和农业消费资料两方面满足城市化发展的这种需求。长期以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的缓慢是制约我国城市化水平提高的重要因素,它为城市化发展规定了界限。因此,重视粮食生产,争取在今后十几年内粮食生产有较大增长,这既是实现本世纪末战略目标的一个基本条件,也是提高城市化水平的前提。从客观上来看,粮食净商品率的变化与城市化水平的增长存在着有机的关系,农产品的商品量增长和粮食净商品率的提高才能解放出农村的剩余劳动力,加快农业人口转变非农业人口的过程。

第二,产业结构的调整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提高的动力机制,现代城市的成长是由整个社会产业结构和城市经济状态的新发展促成的,产业结构的合理优化从某种程度上反映着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集聚行为所进行的过程归根结底也是城市化水平提高的过程。产业结构的合理优化既是以经济发展为重要前提,又是经济向纵深前进的必要条件。1983年,我国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比重分别为

70.7%、16.3%和13.0%,大大低于发达国家的水平,也低于印度、菲律宾等不发达国家水平。当然,这种产业结构状况是由于国情和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经济结构决定的,但是,它也制约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稳固提高。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产业结构的调整应该多层次化,既有劳动密集型的产业构成,也要有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的产业结构。前者是为了容纳更多从农业解放出来的剩余劳动力,后者则是为实现现代化创造充足的物质技术条件。

第三,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提高的重要保证。实行计划生育是我们国家一项基本国策,严格控制人口增长不但有利于城市化水平量的增长,也有利于城市化水平质的提高。现阶段我国乡村人口的自然增长率大大高于城市,1983年城市与乡村人口自然增长率分别为10.07%和12.2%,这一状况是制约我国城市化水平提高的重要因素。农村人口增加过快不但降低了粮食净商品率,也给农业剩余劳动力转化为非农业劳动力增加了额外的压力。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里,我们还要继续严格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禁止计划外生育。同时,要从根本上改变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大力发展农业生产力以便有利于农民的生育观改变,这样才能加快城市化水平提高的步伐。

三、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市化水平提高的基本策略

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随着经济的发展,农业人口转变非农业人口成为实现工业 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过程中的必然趋势。在这个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的过程 中,由于现状变迁,条件差异所出现的特点也是不尽相同的,因此,我们要根据我们国家现 状、经济发展战略目标与影响城市化水平的因素制订出城市化发展的策略和方针,以此促进 经济发展水平和城市化水平的同步增长。

首先,采取可行的城市发展战略,形成具有我国特色的城市网络系统。根据前面城市化水平预测,到本世纪末,如果按总和生育率为 2 ,我国总 人 口 将 为122,200万 人,其 中,38,943万人属于非农业人口,这意味着,从现在起到2000年,将有近一亿六千万人从农业人口转变为非农业人口,高要兴建一百六十多个一百万以上特大城市或者三百二十多个五十万以上大城市来容纳这些非农业人口。从我国的经济实力上亲看,这是不可能的。因此城市规模体系的层次性既要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也要利于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大城市和特大城市和特大城市的经济效益有很大差距,而且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恶化限制了经济效益的正常发挥。医治现阶段这些城市存在的问题,要在三者效益一致条件下确定 合 理规模,发挥大城市和特大城市在经济分战市存在的问题,要在三者效益一致条件下确定 合 理规模,发挥大城市和特大城市在经济分战市存在的问题,要在三者效益一致条件下确定 合 理规模,发挥大城市和特大城市在经济分战市存在的问题,中等城市将是今后经济发展的生力军,要重视其功能的正常发挥,不但重视经济功能,也要注重政治、文化等功能,加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增加中等城市的磁力作用。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一些中等城市随着发展势必将跨入大城市的行列,因此不应一味控制其规模,小城镇发展是城市化水平提高的蓄水池,可以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改变我国现在城市规模体系不合理状况,在发展小城镇上,要放松人口流动政策,鼓励农民弃农务工、务商,同时注重小城镇基础设施的建设。

其次,采取多层次调整产业结构的策略,使产业结构的发展与实现经济发展战略和提高城市化水平很好协调起来。产业结构的发展具有有序性的特点,随着经济发展从初始阶段到优化阶段。目前,我们一方面要运用先进技术改造和发展我国传统产业为重点,同时也要注意发展高技术新兴产业,带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根据预测,本世纪末将有几千万农业人口脱离农业从事非农业生产经营,因此产业结构的调整政策要注重以下两大类产业的形成。一类是吸收大量过剩农村劳动力的产业,这类产业以劳动密集型为主,包括批发和零售贸易

(下转第 87页)

于战略。经营者要统观全局、参加国际、国 内经济循环。在科学技术大发展的时代,企 业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经济战略上有无改革 创新精神。企业只有不断开发新产品、增强 竞争能力,及时捕捉经济、科技信息,才能使 其产品转变为现实的商品,满足人民需要。

3. 经营者要善于组织高效的机构,合理安排人选,充分发挥人力。

经营者的劳动不仅要把体力劳动者合理 组织起来而且对脑力劳动者也应组织好,在 经营活动中,始终保持企业最佳高效的组织 机构,搞好优化组合。

4. 经营者应善于协调,这也是一种繁重的脑力劳动。

要善于对企业内部各部门上下之间进行 "垂直协调"和同级之间的"水平协调"。 还应协调好"纵向关系",把企业外部的主 管部门协调好。"横向联合"体也应协调 好,在协调过程中要有原则性和灵活性。

5. 经营者应有远大理想和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

经营者应清楚认识到,我国现在进行经 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都是为了发展社会主 义经济,经营者必须肩负起经济建设第一线的指挥员的重任,经营者不仅要指挥生产物美价廉,适销对路的商品,还应组织建设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6. 经营者应摆正国家、企业、职工三 者关系,还应处理好行政党委和职代会三方 面的关系。

经营者一定要把国家利益放在首位,靠 挖掘企业内部潜力增产增收,靠降低物耗、 降低成本、提高效益,为国家多做贡献。经 营者应考虑企业长远规划,加快企业的技术 改造和技术进步,重视培养人才,增强企业 后进。要认真关心职工生活,使职工收入和 劳动成果挂钩,经营者必须一手抓好安全生 产,一手抓好职工生活。

经营者要尊重党委的监督,企业的重大 决策应提交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审议,充分发 挥职代会和工会组织的作用。做到经营者的 权威同职工的主人翁地位相统一,搞好民主 管理。

这二个特点只是基本的,在实践中还会 出现现代化经营者更多更完善的特点。

(上接第76页)

业、饮食业和旅游业,运输业和通讯业及公共团体、社会和私人服务等,这些产业的调整既能满足消费者需求变化的需要,也能合理解决产业结构的调整与人口就业的关系。另一类是着眼于经济发展战略的需要的产业,这类产业要资金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为主,要在发展适应世界科学技术新潮流的新兴产业的同时,也要给传统产业辅以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和先进技术设备。上述两类产业的形成才能在实现经济发展战略的同时提高我国城市化水平。

再次,大力发展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提高全民的文化素质。未来的经济发展最主要的是依靠新的科学技术发展,没有科学技术发展,就不可能大幅度提高农业劳动生产力,解决更多的农业剩余劳动力;也不可能形成适应世界科学技术新潮流的新兴产业,这种状况势必会影响城市化水平提高的进程。

〔责任编辑 裴鸿池〕